

2014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3、表决方式：以记名方式通过现场递交方式投票表决
- 4、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：2018年5月4日 10:00 至 11:00
- 5、债权登记日：2018年4月18日
- 6、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、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2014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及《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）的规定。

二、与会情况

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场会议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共计4户，代表或持有本期债券5,900,000张，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有表决权债券总数10,000,000张的59%。上述参会登记有效账户4户均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持有人会议。根据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有效。

此外，发行人、债权代理人、发行人聘请的律师均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。

三、提审议案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归还“2014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募集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债券持有人同意票 5,100,000 张，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51.00%；反对票为 800,000 张，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8.00%；未有效参会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票数均视为弃权票，合计 4,100,000 张，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41.00%。根据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京都（大连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企业债券管理条例》、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14 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
- 2、《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
- 3、《关于 2014 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》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年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桓台县金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

2018年5月7日